



2000年 修订-9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2000 年修订-9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1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2000年修订-9

中国标准出版社总编室 编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46 $\frac{3}{4}$ 字数 1 434 千字

2002年1月第一版 2002年1月第一次印刷

*

ISBN 7-5066-2619-5/TB · 766

印数 1 —2 000 定价 120.00 元

网址 www.bzcbs.com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ISBN 7-5066-2619-5



9 787506 626194 >

出版说明

1.《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是一部大型综合性国家标准全集,自 1983 年起,按国家标准顺序号以精装本、平装本两种装帧形式陆续分册汇编出版。《汇编》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建国以来标准化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成就,是各级标准化管理机构,工矿企事业单位,农林牧副渔系统,科研、设计、教学等部门必不可少的工具书。

2. 由于标准的动态性,每年有相当数量的国家标准被修订,这些国家标准的修订信息无法在已出版的《汇编》中得到反映。为此,自 1995 年起,新增出版在上一年度被修订的国家标准的汇编本。

3. 修订的国家标准汇编本的正书名、版本形式、装帧形式与《中国国家标准汇编》相同,视篇幅分设若干册,但不占总的分册号,仅在封面和书脊上注明“2000 年修订-1,-2,-3,…”等字样,作为对《中国国家标准汇编》的补充。读者配套购买则可收齐前一年新制定和修订的全部国家标准。

4. 修订的国家标准汇编本的各分册中的标准,仍按顺序号由小到大排列(不连续);如有遗漏的,均在当年最后一分册中补齐。

5. 2000 年度发布的修订国家标准分 12 册出版。本分册为“2000 年修订-9”,收入新修订的国家标准 38 项。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1 年 11 月

目 录

GB/T 13095.1—2000	整体浴室	1
GB/T 13095.2—2000	整体浴室 类型和尺寸系列	7
GB/T 13095.3—2000	整体浴室 防水盘	13
GB/T 13095.4—2000	整体浴室 试验方法	19
GB 13140.6—2000	家用和类似用途低压电路用的连接器件 第2部分:端子或连接器件用(端接和/或分接)接线盒的特殊要求	24
GB/T 13173.2—2000	洗涤剂中总活性物含量的测定	51
GB/T 13177—2000	核电厂优先电源	55
GB/T 13350—2000	绝热用玻璃棉及其制品	65
GB/T 13391—2000	酒家酒店分等定级规定	76
GB 13486—2000	便携式热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	106
GB/T 13531.1—2000	化妆品通用检验方法 pH值的测定	115
GB 13544—2000	烧结多孔砖	118
GB/T 13560—2000	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	126
GB/T 13634—2000	试验机检验用测力仪的校准	133
GB/T 13662—2000	黄酒	149
GB/T 13663—2000	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	168
GB/T 13670—2000	铁道车辆乘客及乘务员所承受的振动的测量与分析	182
GB 13788—2000	冷轧带肋钢筋	192
GB 13836—2000	电视和声音信号电缆分配系统 第2部分:设备的电磁兼容	201
GB 13960.11—2000	可移式电动工具的安全 第二部分:型材切割机的专用要求	223
GB 14023—2000	车辆、机动船和由火花点火发动机驱动的装置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235
GB/T 14048.1—2000	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总则	267
GB/T 14370—2000	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和连接器	379
GB 14536.16—2000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自动控制器 电起动器的特殊要求	389
GB/T 14574—2000	声学 机器和设备噪声发射值的标示和验证	401
GB 14622—2000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测试方法	414
GB/T 14729—2000	轮椅车 术语	435
GB/T 14805.4—2000	用于行政、商业和运输业电子数据交换的应用级语法规则(语法版本号:4) 第4部分:批式电子数据交换语法和服务报告报文(报文类型为 CONTRL)	456
GB/T 14809—2000	高频介质加热设备输出功率的测定方法	467
GB 15092.1—2000	器具开关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474
GB/T 15153.2—2000	运动设备及系统 第2部分:工作条件 第2篇:环境条件(气候、机械和其他非电影响因素)	529
GB/T 15180—2000	重交通道路石油沥青	541
GB/T 15237.1—2000	术语工作 词汇 第1部分:理论与应用	544

GB/T 15238—2000	术语工作 辞书编纂基本术语	571
GB 15266—2000	运动饮料	582
GB/T 15481—2000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592
GB/Z 15629.1—2000	信息技术 系统间远程通信和信息交换局域网和城域网 特定要求 第1部分:局域网标准综述	614
GB 15766.1—2000	道路机动车辆灯丝灯泡 尺寸、光电性能要求	627

前 言

国家标准 GB/T 13095.1—1991《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盒子卫生间 制品》自 1991 年 7 月 23 日发布以来,在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等方面起到应有的作用。

近几年,原材料、配件发展较快,浴室的结构组合、功能组合也有很大变化,GB/T 13095.1—1991 的适用范围和一些技术指标已不能满足现在浴室状况,这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有:

- a) 修改标准名称;
- b) 扩大适用范围;
- c) 修改挠度指标;
- d) 修改电绝缘指标。

本标准主要在性能要求上作出规定。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13095.1—1991。

本标准非等效采用了日本工业标准 JIS A4416:1995《住宅用整体浴室》。

修订后的本标准成为整体浴室系列标准中的一个,标准号为 GB/T 13095.1—2000,与 GB/T 13095.2—2000、GB/T 13095.3—2000、GB/T 13095.4—2000 一起配套使用。

本标准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提出,由全国纤维增强塑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国家建材局玻璃钢研究设计院、湖南长沙远大铃木住房设备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何 峰、陈邵平、张海雁、余景春、薛志俭。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3095.1—2000

整体浴室

代替 GB/T 13095.1—1991

Bathroom unit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模压整体浴室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及储运等。

本标准适用于民用、公共、工业建筑用,具有淋浴、盆浴、洗漱、便溺四种功能任意组合的整体浴室系列产品。其他整体浴室也可参照使用。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4706.1—199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GB/T 6952—1999 卫生陶瓷

GB/T 13095.2—2000 整体浴室 类型和尺寸系列

GB/T 13095.3—2000 整体浴室 防水盘

GB/T 13095.4—2000 整体浴室 试验方法

JC/T 644—1996 人造玛瑙及人造大理石卫生洁具

JC 707—1997 坐便器低水箱配件

JC/T 758—1983(1996) 陶瓷洗面器普通水嘴

JC/T 760—1985(1996) 浴盆明装水嘴

JC/T 761—1987(1996) 卫生洁具铜排水配件通用技术条件

JC/T 762—1987(1996) 卫生洁具铜排水配件结构型式和连接尺寸

JC/T 764—1987(1996) 坐便器塑料坐圈和盖

JC 779—2000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浴缸

QB/T 3564—1999 搪瓷浴缸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整体浴室 bathroom unit

用一体化浴缸防水盘或浴缸和防水盘组合、一体化洗面盆或洗面盆和洗面盆台板组合、壁板、顶板构成的整体框架,配上各种功能洁具形成的独立卫生单元。具有淋浴、盆浴、洗漱、便溺四大功能或这些功能之间的任意组合。

3.2 一体化浴缸防水盘 integration bathtub waterproof plate

浴缸和防水盘连成一体,整体成型的构件。

3.3 一体化洗面盆 integration washbowl

洗面盆和洗面盆台面连成一体,整体成型的构件。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0-07-24 批准

2000-12-01 实施

3.4 防水盘 waterproof plate

整体浴室的底面盘形构件。

4 类型和尺寸系列

4.1 类型和尺寸系列应符合 GB/T 13095.2 规定。

4.2 其他类型、尺寸可根据供需双方要求商定。

4.3 产品标记应符合 GB/T 13095.2 规定。

5 要求

5.1 构件

5.1.1 顶板:用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模压制作。

5.1.2 壁板:用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模压制作。

5.1.3 防水盘:用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模压制作。

5.1.4 门:用铝型材等材料与复合板制作。

5.1.5 其他材料:其他材料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5.2 结构

整体浴室结构应符合以下规定。

5.2.1 整体浴室应有顶板、壁板、防水盘和门。

5.2.2 组装浴室所需的配件按以下两类根据需要选定。

a) 主要配件:浴缸、浴缸水嘴、淋浴器、洗面盆、洗面盆台板、洗面盆水嘴、坐便器、低水箱或自闭冲洗阀、照明灯具、浴帘、肥皂盒、手纸盒、毛巾架、浴巾架、排风扇、镜子等。

b) 选用配件:浴缸扶手、梳妆架、衣帽架、插座、烘干器、清洁箱、电话等。

5.2.3 整体浴室应与建筑结构牢固连接。

5.2.4 与水直接接触的木器应做防水处理。

5.2.5 地面应安装地漏,并应防滑和便于清洗。

5.2.6 构件、配件及结构应便于保养、检查、维修和更换。

5.3 外观

5.3.1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浴缸外观应符合 JC 779 要求,其他材质浴缸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5.3.2 防水盘外观应符合 GB/T 13095.3 要求。

5.3.3 顶板、壁板:内表面应光洁平整,无裂纹、无气泡,颜色均匀;外表面没有缺损、毛刺等缺陷;切割面应无分层、毛刺。

5.3.4 卫生洁具外观应光滑、无裂纹、颜色均匀、边缘整齐。

5.3.5 金属件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a) 表面加工良好,无毛刺、伤痕、锈蚀、气孔等明显缺陷;

b) 喷漆部分无脱落、斑点、创伤、锈蚀等明显缺陷;

c) 电镀部分无电镀层剥落等明显缺陷;

d) 需防锈部分应做防锈处理。

5.3.6 其他各部件外观无明显缺陷,无异味。

5.4 使用性能

5.4.1 可洗浴,浴缸可供冷、热水,有淋浴器。

5.4.2 可洗漱,洗面盆可供冷、热水,备有镜子等设施。

5.4.3 可便溺,便后可冲洗。

5.4.4 有通风设备,能够换气。

5.4.5 应设有带锁的门,意外时可由外部开启。

5.4.6 浴缸、坐便器及洗面盆排水通畅。不渗漏。

5.4.7 浴室便于清洗,清洗后地面无积水。

5.4.8 无其他不安全及影响使用的故障。

5.5 通电

电器设备工作正常、安全、无漏电现象。

5.6 光照度

浴室内大于 70 lx,洗面盆上方大于 150 lx。

5.7 耐湿热性

试验后表面无裂纹、无气泡、无剥落、没有明显变色。

5.8 电绝缘

5.8.1 耐湿热性试验后,带电部位与金属配件之间绝缘电阻大于 5 MΩ。

5.8.2 施加 1 500 V 电压,1 min 后无击穿、烧焦现象。

5.9 强度

5.9.1 砂袋冲击:壁板、防水盘冲击后应无裂纹、无剥落、无破损等异常现象。

5.9.2 挠度:顶板、壁板小于 7.0 mm,防水盘小于 3.0 mm。

5.10 连接部位密封性

试验后无渗漏现象。

5.11 配管检漏

给水管、排水管及排污管无渗漏现象。

5.12 防水盘性能应符合 GB/T 13095.3 规定。

6 试验方法

试验方法按 GB/T 13095.4 进行。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分类

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

7.2 出厂检验

7.2.1 检验项目

出厂检验项目为外观、使用性能、通电、常压配管检漏。

7.2.2 抽样及判定

每个产品应进行出厂检验。出厂检验项目均符合相应要求,判产品合格;如出厂检验项目中某项不合格,允许采取补救措施,补救后仍不符合要求,判该产品不合格。

7.3 型式检验

7.3.1 检验条件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对整体浴室进行型式检验。

- a) 首制整体浴室;
- b) 主要原材料、成型工艺或结构有较大改变时;
- c) 正常生产满一年时;
- d) 停产一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e) 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3.2 检验项目

外观、通电、使用性能、光照度、耐湿热、电绝缘、强度、连接部位密封性、配管检漏、防水盘性能。

7.3.3 抽样及判定

7.3.3.1 同材料、同工艺、同类型、同尺寸的产品为一批。从该批中随机抽取一台整体浴室,按7.3.2规定的项目进行型式检验。

7.3.3.2 型式检验项目均符合要求,判型式检验合格;外观、使用性能、通电、光照度、配管检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允许采取一次补救措施,重做此项试验,仍不符合要求判型式检验不合格。耐湿热、电绝缘、强度、连接部位密封性、防水盘性能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判型式检验不合格。

7.3.3.3 型式检验不合格的一批产品,应从该批产品中再随机抽取两台进行复检;若其中一台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8 标志、说明书、包装、储存、运输及安装

8.1 标志

在浴室的明显部位固定标牌,其内容包括标记、商标、厂名、生产日期等。

8.2 说明书

8.2.1 使用说明书

内容应包括使用方法、使用条件、清扫方法、使用注意事项、简单故障的处理、修理联络点及其他。

8.2.2 安装说明书

内容包括浴室结构、安装、固定方法、组装顺序、注意事项、组装后检验及安装图示。

8.3 包装

8.3.1 包装必须牢固可靠。

8.3.2 易损件装箱后应填充纸屑、泡沫等保护。

8.3.3 每个包装箱应标明外型尺寸、质量及防压、防雨等标记。

8.3.4 包装箱内应有装箱单、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

8.4 储存

储存应防雨、防晒,远离污染源、火源,堆码层数不得超过三层。

8.5 运输

运输应避免碰撞,不允许在地面拖动,且防止化学腐蚀性药品的侵蚀。

8.6 安装

安装应按说明书或在生产厂指导下进行。

9 其他

9.1 原材料

所用的原材料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9.2 配件

9.2.1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浴缸应符合 JC 779 的规定,搪瓷浴缸应符合 QB/T 3564 的规定,其他浴缸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9.2.2 卫生洁具:包括洗面盆、坐便器及低水箱等。人造玛瑙及人造大理石卫生洁具应符合 JC/T 644 的规定,陶瓷卫生洁具应符合 GB/T 6952 及相应的标准,采用其他材料制成的卫生洁具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9.2.3 卫生洁具配件:包括洗面盆水嘴、浴缸水嘴、低水箱配件、坐便器及排水配件等。洗面盆水嘴应符合 JC/T 758 的规定;浴缸水嘴应符合 JC/T 760 的规定;低水箱配件应符合 JC 707 的规定;坐便器应符合 JC/T 764 的规定;排水配件应符合 JC/T 761、JC/T 762 的规定;排水配件也可采用耐腐蚀的塑料制品、铝制品等,但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9.2.4 管道、管件:整体浴室所用管道、管件必须不易锈蚀,并符合相应的标准。

9.2.5 电器:包括照明灯具、排风扇、电插座及烘干器等。所用电器应符合 GB 4706.1 及其他相应的标准。

9.2.6 其他配件:包括毛巾架、浴巾架、手纸盒、肥皂架、淋浴器、镜子及门锁等配件,均应防水或不易锈蚀的材料,并应符合相应的标准。

前 言

国家标准 GB/T 13095.2—1991《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盒子卫生间 类型和尺寸系列》自 1991 年 7 月 23 日发布以来,在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等方面起到应有的作用。

近几年,原材料、配件发展较快,浴室的结构组合、功能组合也有很大变化,GB/T 13095.2—1991 的适用范围和一些技术指标已不能满足现在浴室状况,这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有:

- a) 修改了整体浴室的分类和代号;
- b) 增加了对整体浴室的标记要求;
- c) 将整体浴室的长度和进深改为长边,宽度和开间改为短边,并修改了整体浴室的尺寸系列高度组合尺寸系列;
- d) 修改了整体浴室的最大外形尺寸、最小安装尺寸及底部支撑尺寸;
- e) 删除了原标准中的 5.3 条。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13095.2—1991。

本标准非等效采用日本工业标准 JIS A0012:1980《住宅用卫生间单元的标准组件尺寸》。

修订后的本标准成为整体浴室系列标准中的一个,标准号为 GB/T 13095.2—2000,与 GB/T 13095.1—2000、GB/T 13095.3—2000、GB/T 13095.4 一起配套使用。

本标准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提出,由全国纤维增强塑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国家建材局玻璃钢研究设计院、湖南长沙远大铃木住房设备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海雁、陈邵平、何 峰、杨维贤、赵迎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3095.2—2000

整体浴室 类型和尺寸系列

代替 GB/T 13095.2—1991

Bathroom unit—Classification and size series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模压整体浴室的类型和尺寸系列。

本标准适用于民用、公共、工业建筑用,具有淋浴、盆浴、洗漱、便溺四种功能任意组合的整体浴室系列产品。其他整体浴室也可参照使用。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T 13095.1—2000 整体浴室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内空间尺寸 internal space size

整体浴室的顶板、壁板和防水盘之内包尺寸。

3.2 外形尺寸 external configuration size

整体浴室的顶板、壁板和防水盘之外包尺寸。

3.3 最大外形尺寸 the maximum external configuration size

整体浴室的外形尺寸加上安装门把手、底部支撑、风扇、进水管和排水管等外露部分的尺寸。

3.4 底部支撑尺寸 base support size

整体浴室地面与其安装平面之间的平均高度尺寸。

3.5 最小安装尺寸 the minimum installation size

可供安装整体浴室的最小三维空间尺寸。

4 类型及标记

4.1 整体浴室的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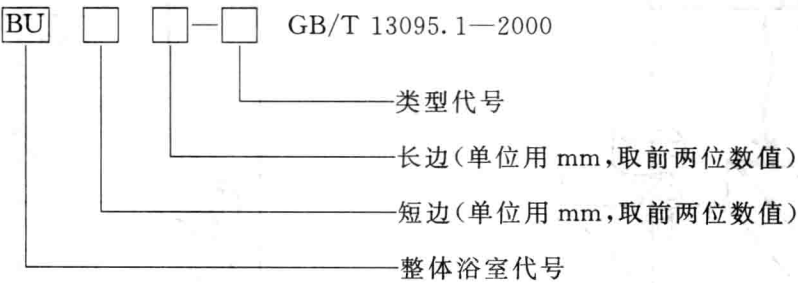
整体浴室根据不同功能之间的任意组合,分为 12 种类型,如表 1 所示。

表 1

型 式	整体浴室类型	代 号	功 能
单一式	便溺类型,见图 1	01	供排便用
	盆浴类型,见图 2	02	供泡浴用
	洗漱类型,见图 3	03	供洗漱用
	淋浴类型,见图 4	04	供淋浴用
组合式	便溺、盆浴类型,见图 5	05	供排便、泡浴用
	便溺、洗漱类型,见图 6	06	供排便、洗漱用
	便溺、淋浴类型,见图 7	07	供排便、淋浴用
	盆浴、洗漱类型,见图 8	08	供泡浴、洗漱用
	淋浴、洗漱类型,见图 9	09	供淋浴、洗漱用
	便溺、盆浴、洗漱类型,见图 10	10	供排便、泡浴、洗漱用
	便溺、淋浴、洗漱类型,见图 11	11	供排便、淋浴、洗漱用
	便溺、盆浴/洗漱组合类型,见图 12	12	供排便、泡浴与洗漱分为两单元组合

4.2 标记

整体浴室按代号 BU、短边、长边、类型代号和标准号进行标记。



例如:BU1216-10 GB/T 13095.1—2000 表示短边为 1 200 mm,长边为 1 600 mm,具有便溺、盆浴、洗漱功能的,按 GB/T 13095.1—2000 生产的整体浴室。

5 尺寸系列

表 2、表 3 所列尺寸均为整体浴室内空间尺寸。

5.1 整体浴室的尺寸系列见表 2。

表 2

mm

方 向	尺寸系列(整体浴室三维空间)	
水平方向	长边	1 200,1 300,1 400,1 500,1 600,1 700,1 800,2 000,2 100,2 400,2 700
	短边	1 000,1 100,1 200,1 300,1 400,1 500,1 600,1 700,1 800,2 100,2 400
垂直方向	高度	1 900,2 000,2 100,2 200,2 300,2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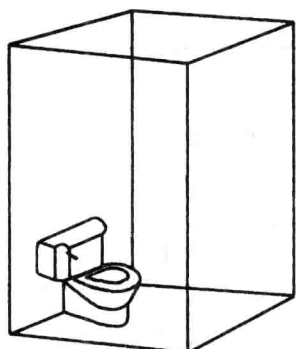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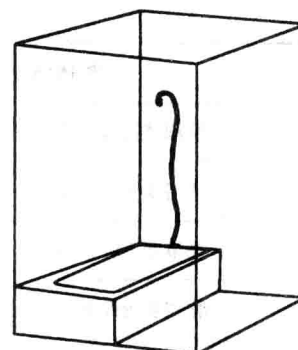


图 2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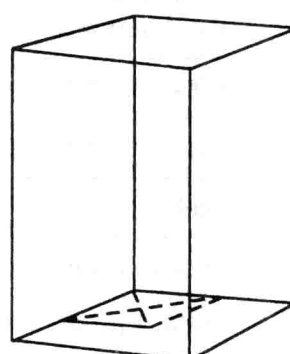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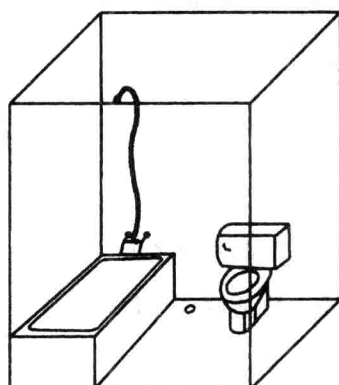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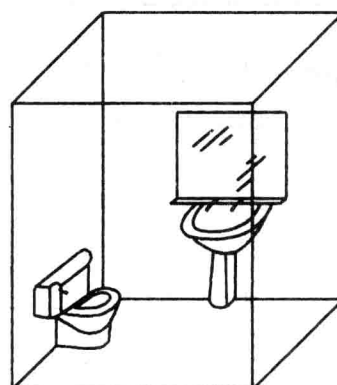


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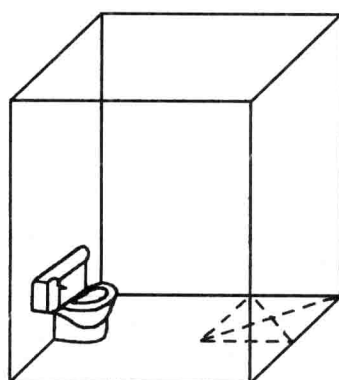


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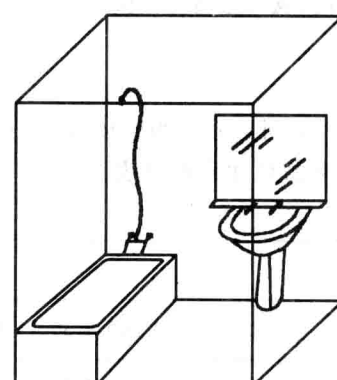


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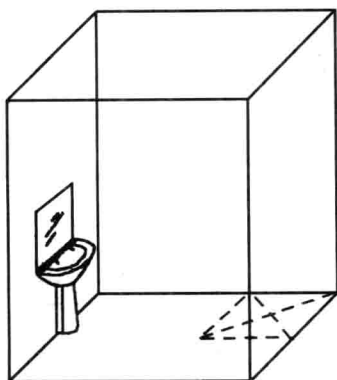


图 9



图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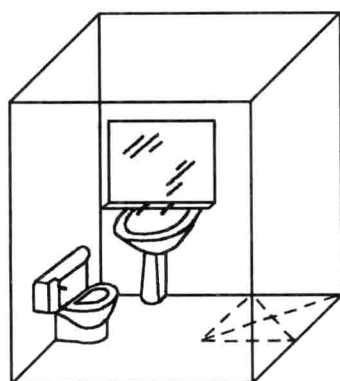


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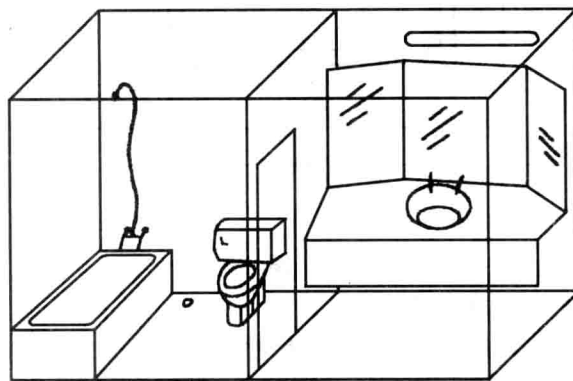


图 12

5.2 整体浴室平面组合尺寸系列见表 3。

表 3

mm

长边 短边	1 200	1 300	1 400	1 500	1 600	1 700	1 800	2 000	2 100	2 400	2 700
1 000	☆	—	★	—	—	—	—	—	—	—	—
1 100	—	—	☆	—	★	—	—	—	—	—	—
1 200	—	☆	—	☆	★	☆	★	☆	☆	—	—
1 300		☆	—	☆	—	☆	☆	—	★	★	—
1 400			—	—	☆	—	★	☆	—	☆	—
1 500				—	—	—	☆	—	★	★	★
1 600					—	—	☆	★	—	★	—
1 700							☆	★	—	★	★
1 800							★	★	★	★	★
2 100									☆	★	☆
2 400										★	—

注：★表示优选的组合尺寸；☆表示推荐的组合尺寸；—表示不推荐的组合尺寸

5.3 除表 2、表 3 规定的组合尺寸系列外，也可根据用户要求进行设计。

5.4 整体浴室的内空间尺寸偏差为±5 mm。